

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穗埔发改函〔2023〕9号

黄埔区发展改革局 广州开发区发展改革局 关于黄埔区第五批示范社区建设项目 (红山街华坑村) 立项的复函

红山街道办事处：

你单位申报的《关于黄埔区第五批示范社区红山街华坑村示范社区建设工程报备的函》及相关附件收悉。经审核，红山街华坑村示范社区建设工程已补充纳入黄埔区第五批示范社区建设计划，并经区政府、管委会审定同意，视同已审批立项。现就你单位负责建设的项目立项信息明确如下：

一、根据《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办公文办理情况复函》（穗开内收〔2022〕386号），为进一步加强我区示范社区项目建设，同意红山街华坑村示范社区建设工程列入2023年区政府投资基本建设项目投资计划。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包括完善改造华坑村基础设施、配套设施、社区空间、生态景观等7个子项目（详见附件）。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 481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407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13 万元，预备费 228 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区财政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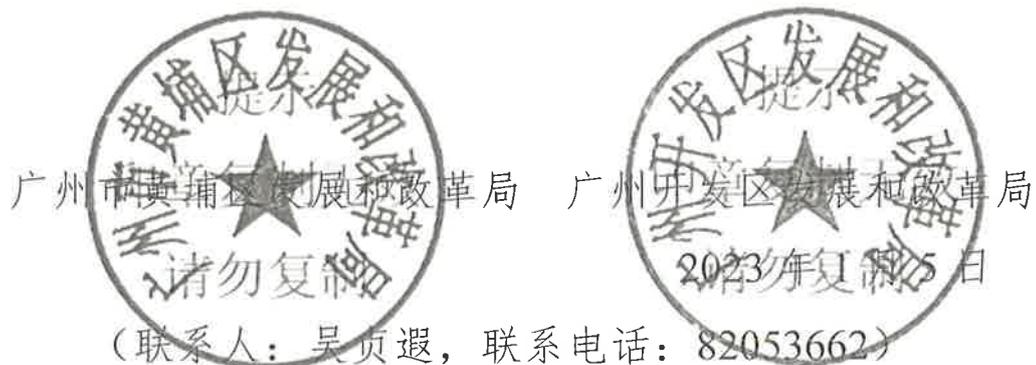
四、建设管理模式。由红山街道办事处作为项目业主，采用代建制负责组织实施建设。

五、项目招标方式：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有关规定执行。

六、立项编号：20224739003700027。

七、本审批文件有效期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黄埔区第五批示范社区建设项目(红山街华坑村)
报备信息表



(此页无正文)



公开方式：免于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住房城乡建设局、生态环境局、
审计局。

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

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3年1月5日印发
